

# 中共安溪县官桥镇委员会

官委〔2024〕18号

签发人：陈生来、陈鸿鹏

## 中共安溪县官桥镇委员会 安溪县官桥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安溪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各项目标任务要求，以提升法治意识、规范法治行为为目标，创新法治具体措施，提高基层法治建设水平，圆满完成全年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全面夯实法治建设根基

#### （一）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纳入党委重要议事范围，开展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坚持做到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同时教育引导班子成员及机关党员干部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和法治化工作水平明显提高。

## （二）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在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组织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1 次、专题学法 4 次，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神实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村级党组织学习的重要内容，不断提高镇村两级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 二、全面提升依法履职水平

### （一）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

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探索建立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机制，聘请福建一心律师事务所 2 名执业律师作为镇党委政府法律顾问，为政府决策提供专业法律意见。2023 年共安排法律顾问列席党政班子会 3 次，审核把关政府决策事项及协议合同 8 份，有效降低决策和违约风险。

### （二）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成立以镇长为组长的“三项制度”工作协调小组，按照《政府部门权责清单规范》职责分工，梳理各站所、中心的权责清单，

整合 28 名持有行政执法证件的干部分工，精准对接县农业农村局、水利局、城市管理局、消防大队等赋权部门，确保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得到有效落实，及时把查处的 21 宗案件录入到省级执法平台。

### （三）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水平

落实《激励“干部敢为、企业敢干”打造“安商有数”一流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工作要求，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努力提升行政审批服务的质量和效率，实现同一事项同一标准；成立厦门泉州（安溪）经济合作区湖里园调委会，妥善运用法律与政策化解涉企各类纠纷 5 件，依法平等保护经营主体和员工合法权益，有效增强辖区企业获得感。

### （四）健全矛盾纠纷化解体系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每周召开一次镇级矛盾纠纷排查分析例会，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隐患及苗头隐患建立工作台账、分类梳理，做好风险研判，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第一时间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对短期内难以化解的疑难矛盾纠纷，明确责任专班，实行挂账销号制度。2023 年镇村两级调委会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498 件。

### （五）深化法律服务“五在场”

深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目前我镇配备 3 名村级法律顾问，已实现 30 个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其中示范点创建 12 个村。定时组织村（社区）法律顾问对挂钩村的村规民约进行审查，为村（社区）民主管理和工程项目合同提供先行的法律审查、法律建议、风险提醒等法律服务。



## （六）全方位开展普法工作

全面推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以“法律八进”为抓手，围绕中心工作常态化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统筹实施农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组建官桥镇“蒲公英”普法中队，加强官桥人民公园法治文化广场、驷岭村法治文化广场、善坛畲族村民民法典主题法治文化广场等三处阵地建设，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学法用法的良好氛围。2023年全镇共开展法治宣传25场次、法律咨询12场次、培育“法律明白人”493名、“法治带头人”92名、培养普法志愿者63名。

2023年，我镇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综合行政执法机制尚未完全理顺，基层干部队伍法治观念、法治思维还不强，法治宣传的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等等。

2024年，官桥镇将继续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推进官桥镇法治建设迈上新的台阶。

中共安溪县委官桥镇委员会

安溪县官桥镇人民政府

2024年2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